

及时报告个人重大事项(精选5篇)

报告，汉语词语，公文的一种格式，是指对上级有所陈请或汇报时所作的口头或书面的陈述。报告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报告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及时报告个人重大事项篇一

一、需要报告的事项：

- 1、上级有关部门来街道检查指导工作；
- 2、参加上级召开的有关重要会议状况；
- 3、有关部门部署或涉及全街道工作；
- 4、涉及到公共财产变更、转移、外借和帐号借用的；
- 5、部门单位理解有关部门赞助或长期借用外单位通讯工具、车辆及其他财物的；
- 6、部门单位使用的公共设施遭受较大损失或出现交通事故的；
- 7、非正常渠道索取有关案件资料或统计数字的；
- 8、新闻部门来人来函采访案件或全街道工作的；
- 9、涉及机关形象或全街道工作的突出事件；
- 10、发生泄露机密文件或综治保卫出现问题的；
- 11、其他应报告的重大事项。

二、报告方式：

重大事项发生后，实行逐级呈报制度。直接职责人应当立即将状况向负责人报告；负责人向分管领导报告；分管领导向主要领导报告。状况紧急的，可直接向主要领导报告（外出时应先报告主持工作的）。

在逐级报告的同时，直接职责人所在单位对涉及到的有关单位要及时告知。

三、奖励与处罚：

重大事项的直接职责人、部门负责人、分管领导、知情人及时报告并妥善采取措施，避免造成不良影响或事态扩大的，由党委研究决定，视状况给予表彰和奖励。

重大事项的直接职责人、部门负责人、分管领导、知情人有义务及时呈报主要领导，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者，区别状况分别给予通报批评和党纪政纪处分。

- 1、隐瞒不报的；
- 2、扩大或缩小事态进行谎报的；
- 3、有意拖延报告期限的；
- 4、设置障碍、阻止知情人上报或对期限打击报复的。

以上问题由主要领导责令有关部门查处，由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决定处罚。

及时报告个人重大事项篇二

- 1、领导干部需营建、买卖、出租私房、装修房和参加集资建

房，要事先提出申请，报告县纪委，按规定审批。

2、领导干部本人及家属、子女户口变更（除随军、招生、婚嫁等“农转非”和农村户口迁往异地外），应向县纪委、县委组织部申报。

3、因家庭特殊困难，确需借公款2000元以上且时间超过6个月以上的，应向县纪委申报。

4、直系亲属（指配偶、父母、子女等）受到执法执纪机关查处或涉嫌犯罪的情况，个人及其直系亲属涉及重大民事纠纷的，应向县纪委报告。

5、本人因私出国（境）和在国外活动的情况，本人、子女与外国人通婚以及配偶、子女出国（境）定居的情况，应向县委组织部报告。

6、经县计生委批准生育二胎的，应向县纪委、县委组织部报告。

7、因工作需要各类经济实体兼职的，应向县委组织部申报批准（但不得兼职兼薪）。配偶、子女经营个体、私营工商业，或承包、租赁国有、集体工商企业的情况，受聘于三资企业担任企业主管人员的情况，要向县纪委、县委组织部报告。

8、每半年填报一次《党政机关副局级以上领导干部收入申报表》及《县直属企事业单位领导干部收入申报表》。

9、本人参与操办的家庭及近亲属婚丧喜庆事宜的办理情况，要向县纪委、县委组织部及时报告。

10、本人认为应当向组织报告的其他重大事项，也可报告。

中共xx县委

20xx年四月十四日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及时报告个人重大事项篇三

尊敬的领导：

我怀着万分懊悔的心情写下这份

检讨书

，以此向尊敬的领导们和亲爱的同志们表达我对于我名下持有的股票漏报违规行为的检讨，这次犯错误，自己想了很多，反省了很多的事情，自己也很懊悔，很气自己，也深刻认识到自己所犯错误，也对自己所犯的错误感到羞愧。我知道这些事项的漏报是不应该的。

我深刻的明白，纪律是一切党员领导干部行为的基础，所以组织一直以来反复强调个人情况上报制度的重要*。可是我漏

报的行为不光是辜负了领导对我关心和栽培，也给我们的组织抹黑了。错就是错，我不想找任何的借口。对于这次行为，我深知自己影响了集体的形象，影响了组织的整体纪律。

通过重新学习，我深刻领会了近年来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发生的一些新的变化，扩大了申报范围、细化了申报事项，尤其是领导干部持有的股票代码也要填写，此项制度必定会成为打击*、预防*的有力举措。之前我对上级精神没有领会到，这是对我的工作将会是重大的损失和遗憾。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会以此次漏报事项作为一面镜子时时检点自己，批评和教育自己，自觉接受监督。我要知羞而*醒，知羞而奋进，亡羊补牢、化羞耻为动力，努力学习。我也要通过这次事件，以后工作会更加认真负责，兢兢业业，我对此很惭愧。我保*此类事情不会再有第二次发生。

如今，大错既成，我深深懊悔不已。深刻检讨，认为深藏在本人思想中的致命错误有以下几点：

- 1、思想觉悟不高，对重要事项重视严重不足。就算是有认识，也没能在行动上真正实行起来。
- 2、思想觉悟不高的根本原因是自以为是，没有认真按照上级要求去做。
- 3、平时对自己要求懒散，没有认真将上级的规定作为自己的行为准则。

俗话说亡羊补牢为时未晚，我将在以后的工作中严格执行上级的规章制度，不光是做到应报事项不迟报漏报，在平时的工作和学习中加倍努力以实际行动来践行我今天所做下的保*。

请领导看我的实际表现！

再次诚挚向您检讨！

及时报告个人重大事项篇四

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自1995年启动以来，已经施行了20年。今年以来，这个制度出现了一些新变化：不仅申报范围扩大，申报事项大幅细化，瞒报误报也面临着更严厉的惩处。

自中央八项规定之后，*问题得到了明显遏制。但就目前来看，还存在着一些严重的*现象，小官巨腐、能人*、带病提拔每一种*问题都冲击着民众的视听，严重影响了党员干部队伍的纯洁性和在人民群众心中的形象。

自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实施以来，虽然取得了一定效果，但成效不是很大。今年以来，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发生了一些新的变化，扩大了申报范围、细化了申报事项，值得注意的是，领导干部持有的股票代码也要填写，可谓最严官员个人财产申报，此项制度必定会成为打击*、预防*的有力举措。

个人事项申报再亮利剑打捞漏网之鱼，党中央提出从严治党、从严治吏的要求，领导干部个人事项申报也经历了从花瓶到利剑的变身。对个人申报监督的日益严格，使得干部申报再难以心存侥幸，更是随着抽查比例的不断增大，漏网之鱼终究会被打捞上岸。

此外，越来越严格的官员个人财产申报将进一步督促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要求科级以上干部申报包括配偶、子女的工资、资产和经营状况的情况，对干部遵纪守法、清廉为官起到了重要威慑作用，督促领导干部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为官，给领导干部打了一针清醒剂，筑牢了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

利剑一出，谁能漏网！没有最严，只有更严，越来越严厉的领

导干部个人事项申报制度筑起干部拒腐屏障，拉回了*倾向，治理了*问题，深值百姓期待。

及时报告个人重大事项篇五

一、为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管理和监督，促进我局党风廉政建设和领导干部思想作风建设，提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自觉性，特制定本制度。

二、本制度适用于副科级以上干部。

三、报告人应报告下列重大事项：

2、凡本人及家庭主要成员婚丧嫁娶、庆贺生日、乔迁新居等易引起群众议论的；

3、凡本人及家庭主要成员理解国外和港澳人士邀请赴外考察、参观的；

4、凡配偶、子女及其直系亲戚在自己单位单位安排工作或就业的；

6、凡配偶、子女及其直系亲属劳务输出、出国、出境、探亲、定居、自费留学的；

8、凡配偶、子女、父母及直系亲属发生违法违纪行为或重大民事纠纷的；

9、本人认为其他可能引起群众议论的事项。

四、报告的重大事项，应由报告人在事后一个月以内以书面形式报告。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期报告的，应及时补报，并说明原因。按照有关规定需要事前请示批准的，应按规定办理。本人认为需要事前请示的事项，也能够

事前请示。

五、局党风廉政建设办公室负责受理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的报告。

六、对于需要答复的请示，受理报告的部门应认真研究，及时答复报告人。报告人应根据答复意见办理。

七、对报告的资料，一般应保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组织认为应公开或本人要求予以公开的，可采取适当方式在必须范围内公开。

八、领导干部不按本规定报告或不如实报告个人重大事项的，由局党组、纪检组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限期改正、责令作出检查，在必须范围内通报批评等处理。

九、局党组、纪检组要加强对本规定执行状况的监督检查。党风廉政建设办公室要把领导干部执行本规定的状况作为考核干部的一项资料。负责受理领导干部报告的部门每年须将执行本规定的状况向局党组、纪检组报告一次。